

证券代码：002227

证券简称：奥特迅

公告编号：2018-043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书已于2018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、手机短信和书面文件方式送达给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监事会主席袁亚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2018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2018年8月28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8月28日